（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采购编号： YTFZB-2023-1006 ）

**采购文件**

（询比采购）

**采 购 人： 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2](#_Toc1627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_Toc6966)

[□第三章 评审办法(最低价法) 14](#_Toc11528)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18](#_Toc1596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_Toc22108)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3](#_Toc230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4](#_Toc9525)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采购人”）就 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采购编号： YTFZB-2023-1006 ）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1. **采购条件**

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资金来源为 企业自筹 ，估算金额 95 万元。

1. **采购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 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2.2采购项目简介： φ50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2.3采购范围： φ50无坩埚感应雾化炉设备一整套，包安装、调试及后期维保

2.4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20天内

2.5 交货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紫金港科技城金蓬路372号

2.6质量要求： 保质期一年，终生保修

2.7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1台套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2. 业绩要求： 两年内销售过真空设备2台套及以上
3. 其他要求：

3.2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状态；

(2)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不同响应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互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本次采购接受联合体响应。

1.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采购文件（含附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等以“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https://www.asia-general.com/）”下载方式发放。

4.2 采购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09 月 16 日17:00。

1.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09 月 22 日 13 时 分。

5.2纸质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邮寄或送达 ，递交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紫金港科技城金蓬路372号。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https://www.asia-general.com/）”上发布。

1. **联系方式**

采购人： 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丁洪波 电话： 13666667049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紫金港科技城金蓬路372号

招标单位： 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 叶峻 电话： 0571-88965322 13867428091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紫金港科技城金蓬路372号

监督部门：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

联系人： 何聪 电话： 0571-88965328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紫金港科技城金蓬路372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1.7.1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组织踏勘，时间 ，地点：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1.8 | 采购预备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  召开地点： 。 |
| 1.9 | 分包 | ☑不允许  □允许，分包的内容： 。  对分包供应商的要求： 。 |
| 1.10 | 响应和偏差 | □不允许  ☑允许，允许偏差的内容、范围、幅度： 内表面精度小于0.6um、真空压升率≤2Pa/h、旋转速度0-200转/min 。 |
| 2.1 |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它资料 | 资料名称： 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合同条款及格式、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 |
| 2.2.1 | 供应商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 / 年/ 月 / 日 |
| 2.2.2 | 采购文件澄清  、补充、修改的截止时间 | / 年 / 月 / 日 |
| 3.4.4 | 最高限价 | □无  ☑最高限价： 95万元 。 |
| 3.5.2 |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数量 | 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
| 5 | 是否公开开启响应文件 | ☑否  □是，开启地点：“\_\_\_\_\_\_\_\_”本项目开启大厅。 |
| 6.1.4 |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数量 | 数量： 1 人 。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  □采购项目选择多家成交供应商时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 家时，  应重新组织采购或经采购人核准后转为其他采购方式。 |
| □样品递交： 。  □现场演示（答辩）： 。 |

1. **总则**

1.1询比采购是指招标单位组建评审小组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的评审结果，选择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见第一章“采购公告”，联合体应递交联合体协议书，且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已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采购项目，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3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所发生的各种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6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踏勘现场

1.7.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7.2供应商可自愿参加踏勘现场活动。除采购人的原因外，采购人对供应商参加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不承担责任。

1.7.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询比采购预备会的，采购人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询比采购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作出说明。

1.10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允许偏差的范围和幅度，如响应文件存在的偏差超出上述范围和幅度，将被视为无效。

1. **采购文件**

2.1采购文件的组成：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合同条款及格式、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采购人依照本章规定，对釆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采购人提出，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釆购人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或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在“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发布。

2.2.3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平台的最新答疑信息，自行下载。供应商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自负。

1. **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组成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响应文件有效期应为90日，从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始计算。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

3.4响应文件的编制

3.4.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除非采购文件中规定允许有备选方案，否则，只允许供应商提供唯一响应方案，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4.3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报价格式进行报价。供应商未填报价格的项目，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报价表其他项目内，在实施后采购人不予支付。

3.4.4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或最高限价计算方法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供应商的总报价为完成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及合同条款所规定的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低于成本价。

3.5响应文件要求

3.5.1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3.5.2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码。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以正本文件为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递交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供应商应在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的地点（平台）。逾期送达的、未送达至指定地点（平台)，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4.2响应文件按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分别密封。响应文件封套上应载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文件内容（商务技术文件/报价)、供应商名称。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4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时，应递交由供应商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修改撤回说明。

1. **开启响应文件**

采购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启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是否公开开启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线下开启：公开开启项目，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1. **评审**

6.1评审小组

6.1.1招标单位将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供应商主要负责人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6.1.2评审小组组建后，评审小组成员共同推选或由采购人指定评审小组组长，评审小组组长负责组织评审工作。

6.1.3 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6.1.4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评审小组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合同授予**

7.1采购人将在采购公告公示的媒介公示候选成交供应商。

7.2采购人对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评估后从中选择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放弃签约、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将视情况更换成交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7.3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成交结果告知所有未成交供应商。

7.4签订合同

7.4.1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7.4.2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 **异议与投诉**

供应商在采购过程中，认为采购活动或采购结果有异议的，应当按下表时间要求先向招标单位提出。

|  |  |
| --- | --- |
| 类型 | 时间（截止日遇节假日顺延至第一个工作日） |
| 对采购文件的异议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 |
| 对开启会议的异议 | 在开启会议结束前 |
| 对评审结果的异议 | 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 |

供应商对异议答复不满意或招标单位自收到异议之日起5日内未作答复时，供应商应在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5日内向监督部门投诉。涉及违法违纪行为可向监督部门直接投诉。异议与投诉应附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 **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如存在以上行为其响应文件无效且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响应保证金。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实质性评审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 |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否决情形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若有）不一致。 |
| 供应商资格 | 不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委托代理 | 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
| 签字盖章 |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不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3.2款规定。 |
| □联合体响应 | 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
| □分包 | 不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9款规定。 |
| 响应方案 | 不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10、3.4.2款规定。 |
| 质量、质保期要求 | 不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及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 |
| 完成期限 | 不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及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 |
| □设备材料品牌选用 | 主要设备材料品牌选用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
| 其他 | 存在其他与采购文件相违背，评审小组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  |
| 2.3 | 报价响应文件否决情形 | 报价要求 | 不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3.4.3款3.4.4款规定。 |
| 税率 |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若有）填报的。 |
| 报价格式 | 同一项目有两个或以上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
| 报价合理性 | 经评判，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价。 |
| …… |  |

**评分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2.2 |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评分标准  （0～60 分） | 业绩 | 两年内有类似真空雾化设备销售记录20分，有真空设备3台套以上销售记录15分，有真空设备2台套销售记录10分 | 20分 |
| 设备附件 | 控制系统：5分 真空及水电系统：5分 | 10分 |
| 技术指标 | 满足技术指标：20分 个别不响应：15分  2-3个不响应：10分 | 20分 |
| 服务 | 工期：5分 维保：5分 | 10分 |
|  |  |  |
| …… |  |  |
| 2.5 | 报价评分标准  （0～40 分） | 报价质量 |  |  |
| 评审基准价 | □最低有效报价。  □平均价下浮 %。  ☑二次平均价□平均价与最低有效报价  □平均价与次低有效报价（有效报价4家及以下时与最低有效报价）  平均价：有效报价在5个至7个时，去除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平均；有效报价在8个及以上时，去除一个最高、次高价和一个最低、次低价后平均。 | |
| 报价评分 | □（评审基准价/供应商报价）×F2  ☑供应商报价等于评审基准价时，报价评分为满分；报价每高于评审基准价1%扣 2 分；每低于评审基准价1%扣 1 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供应商报价评分不足 20 分的，计为 20 分。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1. **评审程序**

2.1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实质性评审，评审标准见评审（分)办法前附表。未通过实质性评审的响应文件不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2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评分，评审标准见评审（分)办法前附表。评审小组汇总每个成员对该供应商评分，总分的算术平均值为供应商商务技术最终得分（当有效评审人数≥7人，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得分保留小数2位）。如某一评审小组成员对某供应商评分明显高于或低于算术平均值或其他供应商得分，该评审小组成员应对此评分做出合理解释，否则此项评分不计入商务技术总分。

2.3报价响应文件实质性评审，评审标准见评审（分)办法前附表。未通过实质性评审的响应文件不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4评审价格的确定

2.4.1评审价格以供应商含税报价为准，如采购文件允许多种税率，且出现供应商税率不一致，则以未含税价为准。

2.4.2评审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如供应商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即可判定该报价不通过予以否决。

2.4.3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或其他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报价表中合计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以各分项报价的合价累计数为准；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且缺漏项内容不属于实质性偏差的，则视为缺漏项内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5. 其余修正错误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当修正后的总报价高于原响应报价时，原响应报价不变，视同供应商原响应报价错误产生少漏计费用，若成交签订合同时由供应商承担，如评审小组或供应商认为无法承受少漏计费用，视为该供应商未通过报价评审；当修正后的总报价低于原响应报价时，修正后的总报价为响应报价，若成交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响应报价为准。

2.5报价评分，评审标准见评审（分)办法前附表（得分保留小数2位）；

2.6综合评分和排序

各项得分汇总后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评审小组对供应商最终得分进行比较后，按照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供应商排序。最终得分相等时，以响应报价低的优先；响应报价也相等的，由评审小组讨论确定。

1. **澄清、说明、补正**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或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 **评审结果**

评审小组按照供应商排列的优先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数量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通过实质性评审的供应商少于三家时，评审小组应对响应价格是否具有竞争性进行认定。认为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文件，否则应继续进行评审。

评审小组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明显不合理或无法满足采购人预期目标时，评审小组将不作候选成交供应商推荐。

1. **完成评审报告**

5.1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5.2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_\_\_\_\_\_\_\_\_\_\_设备购置合同**

**合同编号： 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浙江杭州**

**甲方（需方）：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产品名称、型号、金额、数量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合计 | | ¥ （大写： ） | | | | |
| 备注：合同总价包含设备供货、包装费、人工费、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服务费等所有费用。供方需向需方提供（13%）增值税专用发票。 | | | | | | |

二、付款方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好5个工作内，需方支付30%货款；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60%货款，同时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调试合格满一年后支付剩余10%。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20 日历天（包括安装），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交货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紫金港科技城金蓬路372号，联系人：丁洪波13666667049.

三、质量及技术要求

1. 产品保质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保质期内由供方负责免费维修保养，终身维护。（最终以采购文件为准）

2. 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技术协议（见附件）的要求进行验收。

3. 标准规范有矛盾时，取高标准值。

四、设备监制与检验

1. 合同设备的生产制造、运输过程由供方负全责，需方不派代表参加监造和检验。

2. 需方以合同设备投运后的性能指标作为最终检验结果。

五、交货状态、包装、运输及到货验收

1. 按第三、四条款要求验收，验收不合格退货处理；

2. 产品按行业相关标准包装，包装物供方不回收；所供产品以及产品包装物必须符合国家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要求；

3. 供方负责运输，送货清单一式叁份、注明合同编号，备件实物应有标牌、合格证，标牌、合格证上名称、规格型号应与合同一致。

六、安装、调试、运行和验收

由供方自行组织安装、调试。

七、质保金支付

质保金其金额为合同额的10%；质保期满后的一个月内，供方应对质量及服务进行回访，并取得用户评价证明，经需方核实无问题后，需方向供方支付质保金。

八、保证与索赔

**1.违约责任**

**双方均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任一方违约的，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律师费等费用）。**

2.逾期交货

2.1 因供方原因造成合同设备（备件）逾期交货超过5天的，供方除应承担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外，逾期交货5天后，每逾期1天再承担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2.2 因供方原因造成合同设备逾期交货超过10天的，需方有权中止履行合同直至解除合同。中止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后，供方除退还需方已支付给供方所有款项外，还应承担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3. 在质保期内出现供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视供方违约，具体违约条款如下：

3.1 所供备件主要技术参数（制造厂家、安装尺寸、技术参数）有一项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

3.2 因供方质量问题发生的相关整改费用由供方自行承担，整改后仍不能达到约定要求的；

3.3 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供方承担。若发生安全生产重大责任事故，还要扣罚供方质保金并追究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3.4 其他属于供方原因导致质量问题的情形。

九、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本合同主要条款、补充条款（若有）及采购文件；

2．响应文件；

3．技术协议；

4．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文件。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1. 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双方代表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一致，向合同签订地杭州市人民法院起诉。

2. 尽管已诉诸仲裁，除非另有协议，双方当事人应继续履行合同项下各自的义务。

十一、廉政条款

供需双方在合同洽谈、签订及履约过程中不得发生行贿受贿等违法违规行为。需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客户钱财，不得以权谋私、吃拿卡要。需方廉政监督电话：0578-8181678，占先生。

十二、通知和送达

1．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联系人：丁洪波，联系电话：13646848141，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紫金港科技城金蓬路372号，邮编：310030。甲方（同意□不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移动电话：13646848141，传真：0571-89905563，电子邮箱：39054676@qq.com。

乙方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省××市××区/县××路××号，邮编：××××××。甲方（同意□不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移动电话：1×××××××××，传真：×××-××××××，电子邮箱：×××@×××.com。

2．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信件，自信件交邮后的第7日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 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3．本合同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4．合同送达条款与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十三、合同生效、终止和其它

1. 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即生效。

2. 本合同一经生效，供需双方均不得擅自对合同内容（包括附件）做任何单方面的修改，所有修改或建议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有效。

3. 合同有效期满后，供方仍应对合同设备的承诺寿命负责。

4. 本合同壹式 肆 份，需方执 贰 份，供方执 贰 份。

| **甲方** | **乙方** |
| --- | --- |
| 需方（章）：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供方（章）： |
|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紫金港科技城金蓬路372号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胡文豪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丁洪波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0571-85147460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三墩支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1202023309910016204 | 帐号： |
| 税号： 913300007909524271 | 税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合同附件： 技术协议（包括供货及服务范围、技术参数及性能描述、现场服务及管理要求、质量相关承诺、售后服务要求等）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货物项目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地提出对货物的需求，并对所要求提供的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以及单位、交货时间、交货地点、技术性能指标、检验考核要求、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要求、是否要求或允许对主要材料和关键部件进行外购等作出说明。

1. 设备名称 φ50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2. 涵盖范围 雾化系统、电源系统、控制系统、水冷系统、动力系统、真空系统、排气系统等整套设备所有相关主副部件。

3、设备相关技术指标：

设备极限真空 ≤6.67\*10-1Pa（空炉冷态）

抽气时间 ≤ 25min（≤6.67\*10-1Pa）

真空压升率 ≤1.5Pa/h（空炉冷态）

电源功率70KW，频率100KHZ

送料速度 0～20mm/min（伺服控制）

旋转速度 0～400转/min（伺服控制）

旋转摆动量 ≤1.5mm

雾化桶直径 ≥1200mm

内表面抛光精度Ra ≤0.5um（精抛）

1.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目录**

1.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2. 报价响应文件格式。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采购编号: YTFZB-2023-1006

响应文件内容：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 + - 1. 资格审查证明资料；
      2. 技术响应资料；
      3.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1. 资格审查证明资料（根据需要增减）

**资格审查证明资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复制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 资格证明其他材料（满足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3.1款规定）；
4. ☑业绩证明一览表（评分业绩汇总）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制件等附件，附件内容应满足评审要求；
5. ☑商务评分（第三章《评审办法》“评分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6. 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成立时间 |  |
| 开户银行 |  | | 注册资金 |  |
| 账号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备注 |  | | | |

附供应商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制件 |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情况）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无坩埚感应雾化炉YTFZB-2023-1006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响应文件、参与采购、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制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制件。

供 应 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制件  （或另附）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制件  （或另附） |

☑业绩证明一览表

**业绩证明一览表（评分业绩汇总）**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绩名称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金额（万元） | 有评审有关的指标 | 响应文件页码及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采购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前附表有业绩加分的，应在此表体现，不录入此表评审人员有权不作为评审依据；

2、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制件等附件，附件内容应满足评审要求。

1. 技术响应资料
2. 技术参数偏离表；
3. 供货方案；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5. 技术参数偏离表

**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采购编号：YTFZB-2023-100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偏离项名称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偏离值 | 响应文件页码及位置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部分，必须明确如实填写并说明原因。

1. 供货方案

**供货方案**

1. 供货方案：供货期、供货批次、包装、运输、保险等。
2. 货物技术规格书：货物质量标准、主要技术规格参数、主要部件品牌（材质）、结构、性能等详细描述。
3. 售后服务：质保期、维护保养方案、故障响应时间、质保期后的收费标准、其他服务承诺。
4. 其他

（可根据项目情况拟定）

1. □主要材料设备选用品牌表

**主要材料设备选用品牌表**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设备名称 | 推荐品牌或生产厂家  （或同档次及以上） | 响应品牌或生产厂家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选用品牌为以上推荐品牌或同档次及以上，如选用推荐品牌外的须提供同档次及以上证明材料，最终由评委对是否同档次及以上进行评判。

2、供应商未选用品牌或漏选的，若成交的将由采购人指定。

1. ☑技术响应一览表

**技术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采购编号：YTFZB-2023-1006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情况 | 响应文件页码及位置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采购文件要求的主要服务内容，由供应商整理填写响应情况。

☑报价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采购编号: YTFZB-2023-1006

响应文件内容：  **报价**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响应文件格式**

1. 响应函；
2. 报价表；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4. 响应函

**报 价 响 应 函**

浙江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办公室**：**

1. 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 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采购的全部有关情况。同意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承诺的要约内容，以本响应函向你方发包的 无坩埚感应雾化炉 全部内容进行响应。

2. 我方愿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元（¥ ）的总报价承接该项目，税率 %，交货期 个日历天，质量达到 。

3.若成交，我方承诺将根据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天，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5．如确定我方为合同成交人：

(l）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3）我方承诺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响应函、响应文件连同你方的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我方承诺无串通响应行为，响应文件无虚假、伪造的内容。否则同意作无效响应处理，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若成交之后被查实弄虚作假，同意取消成交资格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我方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不存在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报价表（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适宜表格）